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 月 19 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张雪峰先生提交的书面 辞职报告,张雪峰先生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 后张雪峰先生担任的其他职务不变。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雪峰先生为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 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 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张 雪	非独立	2025 年 11	2027年10月	公司治理	是	副总经	是
峰	董事	月 19 日	31 日	结构调整		理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张雪 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本次非独立董事离任是根据修 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做出的正常调整,张雪峰先生离任不 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经营正常运作。张 雪峰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在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张雪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雪峰先生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其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 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 附件:

张雪峰简历

张雪峰先生: 男,1987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4年6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雪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